

秋 瑾

伍贻业 方积根

封面设计：聂昌硕

插 图：王绪阳

中国少年儿童出版社

内 容 提 要

这本书描写了清朝末年女革命家秋瑾的一生。秋瑾从少年时代起就对封建统治和思想产生了强烈的不满，决心用实际行动进行反抗。后来，她离家到了日本，结识了许多革命志士，加入了孙中山领导的同盟会。回国以后，她教女学，办女报，积极从事革命活动。一九〇七年，秋瑾和徐锡麟等人一起，筹划举行浙皖起义。她以主持大通学堂为掩护，奔走各地，联络会党和革命党人。安庆起义失败了，秋瑾被清军逮捕。她痛斥敌人，从容地走上刑场，勇敢地实现了自己为救国献身的宿愿。

秋 瑾

伍贻业 方积根

*

中国少年儿童出版社出版

中国青年出版社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营

*

787×1230 1/32 4印张 80千字

1982年10月北京第1版 1982年10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数1—37,000册 定价0.34元

目 次

第一章 家庭革命

女孩儿的遭遇	1
祠堂和教堂	6
从长沙到北京	10
天足会	16
出走	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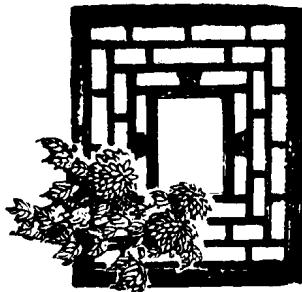
第二章 留学日本

鉴湖女侠	25
进了“洪门”	30
以身许国	34
会见孙中山	37
罢学	40

第三章 初露锋芒

从眼前的事做起	46
女学的风波	49
沪上相遇	53

炸药	58
“做最重要的事情去！”	62
第四章 筹划起义	
主持大通学堂	66
开学	69
起义的日程决定了	72
搜查大通	77
到杭州	82
走访会党	86
拟订军制	92
第五章 壮志未酬	
巡警学堂的枪声	97
徐锡麟就义	104
局势突变	108
“就从我秋瑾开始！”	111
她在天亮前离去	115
活在人民的心头	122



第一章 家庭革命

女孩儿的遭遇

清朝光绪元年十月十一日(公元一八七五年十一月八日)早晨，福建省厦门城有个做官的人家，生了一个女孩儿①。这女孩儿一落地便划动着小手小脚，呱呱地哭个不停。站在床边的父亲，看到这般光景，烦躁起来；又见是个女孩儿，就把头摆得象货郎鼓似的，说了一声“野得很”，扭头走开了。

这女孩儿的父亲，叫秋寿南，是浙江绍兴府人，因为女孩儿的祖父在福建做官，全家就移居厦门了。秋家是一个世代的官宦人家。秋寿南

① 秋瑾的出生日期和地点，历来说法不一，这里采用了一八七五年生于厦门的说法。

的父亲和祖父都在清朝政府做过不小的官，只是到了秋寿南这一代，“官运”欠通，始终没有赶上秋家祖辈那般“显赫”。秋寿南常常为这件事感到委屈，忧悒不乐（悒 yì）。如今他见夫人又添了一个女孩儿，想到女孩儿总是替别人家养的，不会为秋家光宗耀祖，便皱着眉头，背着双手，无精打采地踱进了书房，躺到那张楠木睡椅上。他长嘘短叹了一阵，又侧过身，顺手从书架上取下一部《说文》（一部语言工具书），无意中翻到一个“瑾瑜美玉”的“瑾”字，觉得这个字也还秀气，又想到女孩儿总要身居闺房，便以此给这个孩子取上个名字——秋闺瑾（后来改为秋瑾）。

秋瑾的母亲姓单（shàn），是浙江绍兴府肖山县一个读书人家的女儿。她的心情却和丈夫完全两样。单夫人在生养秋瑾以前，已经有了一个男孩儿，这回看见是个女儿，欢喜得了不得，真是抱也不是，搂也不是。她还特意从乡下雇了一位奶娘来喂养秋瑾。

冬去春来，时光流逝，一晃几年过去了。已经六、七岁的秋瑾，长着一双又黑又大的眼睛，挺有神气，走起路来一蹦三跳，见着人老爱咧着嘴笑。全家人除了秋寿南以外，谁见着都喜欢和她逗着玩。单夫人为了减少秋寿南对这孩子的埋怨，故意把秋瑾打扮成男孩子模样，让她同哥哥秋誉章在一起玩耍。秋寿南看见秋瑾穿着男孩子的衣服，脑后梳着男孩子的辫梢，在屋前屋后又笑又叫，大模大样地走来走去，真是哭笑不得。

终于有一天，他寻了一个机会，对单夫人说：“阿瑾开春便是八岁的姑娘了。古人说：‘七龄男女不同席’，也该让她学点做女人的规矩了，不能整天和阿章在一起厮混。给她缠脚吧！”

单夫人听了一怔，小声和丈夫商量说：“阿瑾年龄还太小，隔两年再

说吧。”

秋寿南鼓起了嘴，摇了摇头：“不小了，不小了，大了再缠就要招人笑话了。”

缠脚，这是很早以前就传下来的专门欺负女子的规矩。女孩儿到了一定年龄就要用一条又长又窄的布将脚趾裹起来，外面再紧上带子，穿上尖袜套和小脚鞋。一双天然的好足就这样弄得骨断筋缩，走起路来摇摇晃晃，一步三扭，痛苦不堪。

在丈夫的催促下，单夫人没有办法，这一年便给秋瑾缠了脚。幼小的秋瑾忍受不了这种残忍的“刑罚”，疼得直流眼泪，扑在单夫人的怀里嚷着：“妈妈，我不缠脚！”

“阿瑾，乖——！你看，妈妈不也是一双小脚吗？”单夫人跷起自己的小脚给女儿看。

“不！我不缠。”秋瑾十分倔强地说。

“缠吧。哪有这么大的孩子还不缠脚的啊？”

“那为什么哥哥不缠？爸爸也不缠呢？”秋瑾昂着头挺有理由地反问。

“他们都是男人呀！”单夫人叹了一口气。

“那么让我也做男人吧！”秋



瑾天真地说。

单夫人流下了眼泪，望着女儿：“唉！谁叫你是个女孩儿呢！”

“我将来长大了就不做女孩儿！”秋瑾第一次尝到做女孩儿的痛苦，幼稚地表达了她的愿望。但是孩子毕竟是孩子，哭闹了一阵，脚还是给缠上了。秋瑾幼小的心灵上，第一次产生了一个疑问：为什么女孩儿同男孩儿不一样呢？

有一天，秋瑾一个人正在房间里抽抽搭搭，忽然听到书房里哥哥琅琅的读书声，便歪歪扭扭地走到书房，向家塾（把教师请到家里教书，又叫私塾。塾 shú）的俞老先生说：“我也要读书，和哥哥一样。”俞老先生摘下老花眼镜，看着娇小痛楚的秋瑾，就从抽屉里取出一叠字块，和颜悦色地指着字块说：“这读‘上’，上下的‘上’；这读‘大’，大小的‘大’。”

秋瑾擦着眼泪，跟着念：“这读‘上’，上下的‘上’；这读‘大’，大小的‘大’。”随后她抬起头，认真地问了先生一句：“读了这个，将来长大了就和哥哥一样了吗？”

俞老先生被秋瑾这句话逗笑了。可是在秋瑾看来，这并没有什么可笑。她下定了决心，长大以后，一定要和哥哥一样，读书、认字，当然，最要紧的还是不缠脚。上了年纪的俞老先生很喜欢秋瑾，捋(lǚ)着灰白的胡须说：“好！往后你就到这儿来和哥哥一起念书吧！”

从这天以后，秋家书房里传出了一个女孩儿读书的声音。秋寿南知道了这件事，很有些责备俞老先生多事，可是想到倘若秋家果真出了一个“才女”，也可以荣耀门庭，便没有再过问下去。

单夫人是个有文化的妇女，爱好文学，而且还会填词赋诗。白天，秋瑾跟着俞老先生读书认字，到了晚上，单夫人就在灯前指点秋瑾做功课。

“妈妈，这书上的‘游侠’两个字，怎么讲呀？”秋瑾问。

“‘游侠’就是周游四方的侠客。”单夫人回答。

秋瑾点了点头，停了一会儿又问，“那么书上的‘游子’一定是周游四方的孩子了？”

单夫人高兴地亲了亲秋瑾的面颊，说：“你真是个聪明的孩子。”接着便低声念了一首唐代诗人孟郊写的《游子吟》给秋瑾听：

慈母手中线，游子身上衣；

临行密密缝，意恐迟迟归。

谁言寸草心，报得三春晖？

秋瑾听了似懂非懂，抬起头问妈妈：“有女孩儿当游侠的吗？”见妈妈摇摇头，她感到很失望。

天长日久，秋瑾在母亲的影响下，也喜欢起文学来了。她把单夫人收藏的旧诗词、旧小说寻出来，一一读过。由于性格倔犟，她也就特别喜欢书中那些武艺高强、本领非凡的女侠客和女英雄。她读过《芝龛记》、《儿女英雄传》、《木兰诗》（都是写女子习武打仗故事的诗文），特别崇拜象花木兰那样的女中豪杰，羡慕她们能和男子一样，冲锋陷阵，与敌拼杀。有一回，她读完宋朝梁红玉和她的丈夫韩世忠率军阻击金兵渡江的故事，兴奋地冲出母亲房间，高声嚷道：“贼兵看箭，俺女侠梁红玉来也！”刚一跃起她那双小脚，便被茶几绊倒，栽了个跟头，把茶几上的花瓶摔了个粉碎。

秋瑾忍着痛从地上爬起来，揉了揉眼睛，心里直嘀咕：“梁红玉一定是不缠脚的，不然也会给茶几绊倒了。”

又是几年过去了。和秋家来往多的人都在背地里说，秋家兄妹好

象错了胎身。哥哥秋誉章，文弱腼腆(mǐn tiǎn)，好象一个姑娘；妹妹秋瑾却刚强敏捷，分明是个假小子。秋寿南呢，每次提到秋瑾，还是把头摇得象货郎鼓似的，说着他那句口头禅：“野得很”。

祠堂和教堂

厦门是一座风景优美的岛城。城对岸鼓浪屿的水操台和演武厅是明末清初民族英雄郑成功操练水师的地方。郑成功正是从这里渡海打败了荷兰殖民者收复了台湾的。鸦片战争中，闽浙总督邓廷桢、颜伯焘都曾经在这里率军与英国海军激战，击沉了英军的许多兵船。这些，都给厦门城增添了光彩，成了厦门人引为自豪的故事。但是在秋家来这儿做官以前，厦门早已经被帝国主义强迫开放成通商口岸。这里有五、六座洋人教堂；店铺里摆满了洋布、洋面盆、洋胰子……街道上还常常走着骄横霸道的“洋毛子”。离秋家不远的地方，就有一座法国人办的天主教堂。秋寿南夫妇早就关照过秋誉章兄妹，不准他们到那儿去玩耍，就是秋寿南本人每天上衙门办公，也都叫轿夫绕道而行。

夏天的一个夜晚，星星眨着眼睛，天气十分闷热。吃过晚饭以后，秋瑾便和奶娘周妈在院子里纳凉。恰好哥哥秋誉章也走过来，他们俩就吵着让周妈讲故事。

周妈想了想，说：“你们知道城外有个陈娘娘庙吗？”见秋瑾摇着头，周妈就讲了起来。原来厦门城外有一座祠堂，里面供养了一位姓陈的娘娘。传说鸦片战争期间，英国人进攻厦门城，这位陈娘娘曾经用一把匕首杀死了七个洋兵。如今祠堂里每天都有很盛的香火，老百姓受了

什么冤屈，总爱到这里来磕头发誓或者商量对付的办法。祠堂前面还有一个很大的广场，平时有很多民间艺人都到这里表演各种杂耍。人们说，当年陈氏夫妇便是在这里带领了五百乡民祭旗拜帅，出发抵抗洋人的。

秋瑾听周妈讲完了，默默地把这桩事情记在了心上。过了两天，她突然对哥哥说：“阿哥，领我到城外祠堂去玩。”

秋誉章咋了咋(zé)舌头说：“让爸爸知道了，要挨棍子哩！”

秋瑾说：“爸爸上衙门去了，我们早去早回。”

秋誉章给说动了心，拉着妹妹的手溜出了大门，来到了城外陈娘娘祠堂。他们看见祠堂前面的广场上竖着许多旗杆，每一根旗杆下面都围着一些人在看杂耍。卖山药的，卖汤面的……十分热闹。他们俩走进祠堂，果然看见正中有一尊披红戴绿的女子泥塑，散着头发，咬着牙，脚下踩着一个洋兵，右手将一把匕首刺进另一个洋兵心窝，还有几个洋兵跪在地上向这女子讨饶。秋瑾拉了一下哥哥的衣角，大声问：“阿哥，这是陈娘子吗？”

秋誉章满脸严肃地对秋瑾说：“小声点儿！在这里要肃静。这是陈娘娘。”

“这是陈娘娘。”秋瑾跟着也改了称呼，又轻轻地问：“阿哥，陈娘娘和梁红玉哪个本领大？”

秋誉章不熟悉梁红玉的故事，答不出来。

秋瑾仔细看了看陈娘娘，数数那洋兵果真是七个。她记得梁红玉当年也是披红挂绿，一面指挥战船，一面擂响战鼓，杀得金兵哭天喊地。但是梁红玉没有一个人同七个洋兵交锋的故事。这么看，陈娘娘本领一定比梁红玉还大。她想：做这样的女子才有意思哩！连哥哥和别的

男人都敬重她，真是威风极了。秋瑾不再为做女孩儿感到委屈了，只希望自己快快长大，也能做个陈娘娘那样的人。兄妹俩看了一会儿，才走出祠堂，又在广场四处观赏了一阵。秋瑾突然停住脚，问：“哥哥，陈娘娘缠脚吗？”

秋誉章又给问住了，答不出来，便牵着秋瑾的手说：“别东问西问了，快走！爸爸回来知道了，可不得了。”

两个人急匆匆地赶回家，不料爸爸已经坐在大厅上，满脸怒气地等着他们了。秋寿南厉声问道：“你们到哪里去了？”

秋誉章已经吓得两腿发软，嗫嚅(niè rú)地说：“没……没到……”

“胡说！”秋寿南重重地拍了一下桌子，打断秋誉章的话。

秋誉章吓慌了，全说了出来。

秋寿南听说他们去了陈娘娘祠堂，立刻站起来，生气地说：“这地方你们敢去？这是洋人最讨厌的地方。在那里闯了祸，还了得吗？”

秋誉章吓得哭了，秋瑾却噘着嘴一声也不吭。她心里想：平时也常听爸爸说洋人怎么欺负中国人，怎么这一回又这么害怕呢？同祠堂里陈娘娘完全不一样，还是个男人哩！

这件事过去了半个月，有一天，周妈的丈夫周大从乡下进城来找周妈，两个人在厨房里说了好一会儿。出来的时候，周妈眼圈通红，显然是哭过了。原来，周大的几亩田被村里的恶霸陈阿虎抢去了，周大十分气愤，可想到陈阿虎在地方上是一霸，又在城里做事，只好进城来，想央求秋寿南给他作主。

周妈去央求单夫人，单夫人也很同情她，果然向秋寿南说了。秋寿南也动了气，拍着桌子说：“简直是目无王法了，这群劣绅在乡下强取豪夺，闹得民怨沸腾，我一定要重办他几个。”

站在台阶下的周大夫妇听了，连忙跪下。周大感动地说：“青天大老爷，你老人家给小的做主，小的忘不了老爷的恩德。”

秋寿南说：“你快快回去写份状子呈送上来。”

“青天大老爷，小的没钱，没有人肯替小的写。”

“嗯，没有人给你写状子。”秋寿南这一回真动了恻隐之心了，说：“我叫俞老先生替你写一份吧！”

周大夫妇欢喜得只顾磕头。

秋寿南说：“这陈阿虎在乡下还有什么劣迹？你一并告诉我。”

“陈阿虎是村上一霸。前年他看上村头王二老婆，也给霸占过去了。”周大诉说着。

“简直太无王法了，太无王法了！”

秋瑾站在旁边，看见父亲气愤的样子，心想这回周妈家的几亩田准能要回来了。她这么想着，听秋寿南仍在追问：“还有什么没有？说清楚了好定他的罪，办他一个鱼肉乡里，欺压良民。”

周大见秋寿南动了肝火，自己的胆子也壮了，接着说：“陈阿虎本人在城里法国人办的天主教堂里当管事，仗着洋人的狗势……”

秋寿南听到这话，浑身打了个寒噤，不由退后一步，急忙打断周大的话头：“你说什么？”

“陈阿虎就在老爷家前面的法国教堂里当管事。”

“你说的陈阿虎，就是法国教堂管事陈铁珊，陈老先生？”

“是的，就是他。”

秋寿南心里顿时凉了半截，脑门上沁出了冷汗。他跺了跺脚，朝周大喝了一声：“这简直是胡闹！”

“青天大老爷，陈阿虎不只是胡闹，他依仗着洋人的狗势力，连皇上



秋瑾躺在床上哭了。她实在弄不懂，爸爸为什么这么怕陈铁珊，这么怕洋人呢？

都不放在眼里……”

秋寿南走到周大身边，着急地说：“我是说你胡闹！有洋人给他撑腰，你敢告他？”

全屋里的人都愣住了。秋寿南把袖子猛地一甩，快步走进了里屋。

过了几天，陈铁珊来拜访秋寿南。秋寿南开了大门相迎，临走时又一直陪着笑送出了门口。

秋瑾看着这一切，一个

从长沙到北京

秋瑾二十一岁的时候出嫁了。前几年，秋寿南奉调从福建到了湖南湘潭。秋瑾的哥哥秋誉章也在京师路工局谋到了一份差事。秋寿南一直想在湘潭物色自己的女婿，终于，他看中了当地一个名叫王廷钧的少爷。王家是湘潭的首富，王廷钧的父亲是个举人，给曾国藩（就是镇压太平天国的湘军首领）管过帐，发了财，在乡间有一大片房产和田产；

在城里还开设了当铺、钱庄和茶号。于是秋寿南便忙着和王家定了亲。

秋瑾嫁到王家以后，才知道王廷钧原来是个游手好闲的公子哥儿，除了守着祖宗的一片产业吃喝玩乐以外，很少关心别的事。秋瑾为此感到苦闷。幸好，她的哥哥不断从北京给她写信，告诉她不少新鲜事，还经常寄些书报给她看。这时期，维新风潮兴起了，湖南省城长沙开办了新式学堂和纺纱厂，有些书局还出版了一些新书新报。秋瑾就时常差人去长沙买些书报来读，这才使她的心情开朗了许多。

有一次，秋誉章寄来了一些书刊，内中有一篇梁卓如(即梁启超，戊戌变法的主要倡导者之一)写的《论女学》。文章说：中国有句古话，女子无才便是德。由于轻信了这句话，使中国两万万女子没有学问知识，男女不平等，也使得中国国家不能富强，家庭不能兴旺，人种不能健康……文章要求迅速改变这种现状。而改变现状的方法，必须先从办女学开始。

秋瑾第一次读到这样符合自己心愿的文章，心中着实佩服梁卓如的见解。她从自己的切身经历中觉得，女子遭受的痛苦确实比男子沉重多了，倘若每个女子都能接受教育，学会独立谋生的本领，不依赖男子，天下男女互敬互爱，家庭和睦，国家也自然可以强盛起来。

第二天，秋瑾写信给哥哥，请他把梁卓如写的文章都买回来。大约过了半个月，秋誉章从北京寄来一大捆书报，内中还附了一封信。信上说，梁某倡言变法，系属维新乱党，朝廷已在严密缉查。寄上的书报，望妹妹只用来消遣排闷，切莫信以为真，多生是非！

秋瑾哪里顾得这些，她一连三夜挑上油灯读完这些文章，才知道这位梁卓如不仅为女子鸣了不平，而且还写了许多介绍西洋各国政治、经

济、人情风俗和社会动态的文章。照梁卓如的看法，中国只有实行君主立宪（用宪法限制皇帝的权力），才有出路，否则便要亡国。秋瑾从书里知道了许多过去从不知道的事情，心里有说不出的兴奋。她感到国家的兴衰和每一个人都有直接关系；自己虽然是一个女子，也有一份责任。

一天晚上，秋瑾一个人正对着烛花凝想出神，王廷钧象往日一样，喝得烂醉从外面回来，一头栽倒在床上，嘴里含糊不清地说着：“秋娘子，我……快要做官了。哈哈……一万两白银，值得，值得。”

秋瑾厌烦地朝王廷钧看了一眼，没有作声。

“真的。一万两白银捐了个官，便宜吗？”王廷钧说完，就打起了鼾声。

秋瑾皱了皱眉头，推开房门，走到了庭院。庭院里是一片皎洁的月光，可眼前的家庭和新书报中描述的世界，是多么不相同啊！结婚已经好几年了，她依然感到茫然和痛苦。

其实王廷钧说的并不是假话，他的确花了一万两白银捐了一个户部（清朝掌管土地、户籍、财政等事务的部门）郎官。正式公布的那天，王廷钧大摆酒席庆贺。晚上客人散去了，王廷钧得意洋洋地对秋瑾说：“这一回，我也成了京官了。我已经给誉章兄去信，请他在京城给我们赁下一处房子。”

不久，秋瑾随同王廷钧来到了北京，住在城内南半截胡同。这时候，她已经有了一子一女。儿子叫沅德，女儿叫灿芝。

北京城毕竟是个大地方，新鲜的事情很多。秋瑾订下了各种各样的报刊，每天都仔细地阅读，还用红笔注上自己的意见，旁边写上“璿卿注”三个字。璿卿（xuán qīng，璿也可写作璇，一种美玉）这是秋瑾来到

北京以后才给自己取的别名。有时候，她还穿着青衫竹裙，神采奕奕地来到城东广益书坊去购买新出版的书报。日子久了，广益书坊的张老板每逢刊印了一种新书，总要叮嘱店伙计说：“别忘了，给南半截胡同的秋娘子留下一部。”

和这同时，王廷钧也很快地熟悉了京城的官僚生活。早晨，他迟迟才爬起床，提着鸟笼到茶馆溜达一趟，然后才乘着轿子到户部衙门应个卯（旧时官府每天卯时点名），中午一觉睡到黄昏，起来时却精神抖擞地纠集了一群朋友，进出北京花楼酒舍，寻欢作乐，一直到深更半夜才跌跌撞撞地回家来。不过，也正因为如此，秋瑾的事情他也没有工夫过问。

两个人的情趣是这样不相同，让秋瑾怎么不苦恼呢？尽管他们俩已经有了一双儿女，然而相互的感情十分平淡，更谈不上知心了。和秋瑾结成“知心”的，是隔壁邻居的吴芝瑛。吴芝瑛也是一位热情爽快的女子，她的丈夫廉南湖和王廷钧同在户部共事，却是一个富有革命思想的人，在北京和日本的东京都秘密结交了一些志同道合的朋友。秋瑾时常通过吴芝瑛从廉南湖那里借来一些清朝政府禁止阅读的书刊。她们两个人经常一起交谈，一道研究，感情也愈来愈深厚。不久，她们结拜成了异姓姐妹。

有一天，吴芝瑛带来一本卢骚的《民约论》。

秋瑾问：“卢骚是什么人？”

“法国人。”吴芝瑛回答说。

“这《民约论》说了些什么？”

“我听南湖先生说，卢骚是法国大学问家。他认为天下人生下来都是平等的，皇帝只不过是天下的公仆，而平民百姓才是天下的主人。”吴